
此乃要件 請即處理

閣下如對本通函有任何疑問，應諮詢閣下之股票經紀、其他註冊證券交易商、銀行經理、律師、專業會計師或其他專業顧問。

閣下如已售出或轉讓名下全部蘇州貝康醫療股份有限公司股份，應立即將本通函連同代表委任表格送交買家或承讓人，或經手買賣或轉讓的銀行、股票經紀或其他代理人，以便轉交買家或承讓人。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聯交所」）對本通函的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就因本通函全部或任何部分內容所產生或因依賴該等內容而引致的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Suzhou Basecare Medical Corporation Limited
蘇州貝康醫療股份有限公司
(於中華人民共和國註冊成立的股份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2170)

建議修訂組織章程細則；
建議變更所得款項用途
及
2021年第二次臨時股東大會通告

本封面頁所用詞彙與本通函「釋義」一節所界定者具有相同涵義。

董事會函件載於本通函第3至10頁。

本公司謹訂於2021年12月18日(星期六)上午九時正假座中國江蘇省蘇州市蘇州工業園區星湖街218號生物納米園A3樓101室舉行臨時股東大會，召開大會之通告載於本通函。亦隨附臨時股東大會適用之代表委任表格。有關代表委任表格亦刊發於聯交所網站(<http://www.hkexnews.hk>)及本公司網站(<http://www.basecare.cn>)。

擬委任代表出席臨時股東大會的股東，須將隨附之代表委任表格按其上印列之指示填妥，並不遲於臨時股東大會(即不遲於2021年12月17日(星期五)上午九時正)或其任何續會(視乎情況而定)指定舉行時間24小時前交回。填妥及交回代表委任表格後，閣下仍可按意願親身出席臨時股東大會並於會上投票。

本通函內有關日期及時間的提述均指香港日期及時間。

2021年11月16日

目 錄

	頁次
釋義.....	1
董事會函件.....	3
臨時股東大會通告.....	11

釋 義

在本通函內，除文義另有所指外，下列詞彙具有以下涵義：

「收購事項」	指	本公司收購浙江星博生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51%股權，該公司為一家於2012年6月1日在中國成立的股份有限公司
「組織章程細則」	指	本公司的組織章程細則(經不時修訂、修改或補充)
「董事會」	指	本公司董事會
「本公司」	指	蘇州貝康醫療股份有限公司(前稱江蘇雙螺旋生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賽業健康研究中心(太倉)有限公司或賽業(蘇州)生物信息技術有限公司)，一家於2010年12月14日在中國註冊成立的有限責任公司，於2020年8月27日改制為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	指	本公司董事
「內資股」	指	本公司股本中每股面值人民幣1.00元的普通股，由境內投資者以人民幣認購並繳足
「臨時股東大會」	指	本公司將於2021年12月18日(星期六)上午九時正假座中國江蘇省蘇州市蘇州工業園區星湖街218號生物納米園A3樓101室舉行的2021年第二次臨時股東大會，以考慮及酌情批准(其中包括)本通函所述的相關事宜

釋 義

「全球發售」	指	如招股章程所述，發售H股以供認購
「H股」	指	本公司普通股本中每股面值人民幣1.00元的境外上市外資股，以港元認購及買賣並於聯交所上市
「香港」	指	中國香港特別行政區
「最後實際可行日期」	指	2021年11月11日，即本通函付印前確定其中所載若干資料的最後實際可行日期
「上市規則」	指	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證券上市規則(經不時修訂)
「所得款項淨額」	指	本公司就全球發售獲得的所得款項淨額
「招股章程」	指	本公司於2021年1月27日刊發的招股章程
「人民幣」	指	中國法定貨幣人民幣
「股份」	指	本公司股本中每股面值人民幣1.00元的股份
「股東」	指	股份持有人
「聯交所」	指	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
「非上市外資股」	指	本公司發行的每股面值人民幣1.00元的非上市普通股，以人民幣以外的貨幣認購



Suzhou Basecare Medical Corporation Limited

蘇州貝康醫療股份有限公司

(於中華人民共和國註冊成立的股份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2170)

執行董事：

梁波博士(董事長兼總經理)

孔令印先生

芮茂社先生

中國總部及註冊辦事處：

中國江蘇省

蘇州市蘇州工業園區

星湖街218號生物納米園

A3樓101室

非執行董事：

徐文博先生

張劼鉞先生

王偉鵬先生

香港主要營業地點：

香港灣仔

皇后大道東248號

大新金融中心

40樓

獨立非執行董事：

康熙雄博士

黃濤生博士

鄒國強先生

敬啟者：

建議修訂組織章程細則；

建議變更所得款項用途

及

2021年第二次臨時股東大會通告

I. 緒言

茲提述本公司日期均為2021年11月3日的公告，內容有關(其中包括)建議修訂組織章程細則、收購事項及建議變更全球發售所得款項用途。本通函旨在向閣下提供臨時股東大會通告及所有合理所需的資料，以使閣下就是否投票贊成或反對於臨時股東大會提呈之決議案作出知情決定。

董事會函件

II. 特別決議案 — 建議修訂組織章程細則

根據《國務院關於調整適用在境外上市公司召開股東大會通知期限等事項規定的批覆》(國函[2019]97號)及本公司上市地相關法律、行政法規及上市規則的相關規定，本公司擬就股東名冊變更登記修訂本公司的組織章程細則(「組織章程細則」)，其詳情載於如下：

序號	修訂前條款	修訂後條款
1	<p>第四十三條 股東大會召開前30日內或者公司決定分配股利的基準日前5日內，不得進行因股份轉讓而發生的股東名冊的變更登記。</p> <p>公司證券上市地證券監督管理機構另有規定的，從其規定。</p>	<p>第四十三條 <u>法律、法規、部門規章、規範性文件及公司股票上市地證券監管機構對股東大會召開前或者公司決定分配股利的基準日前暫停辦理股份過戶登記手續期間有規定的，從其規定。</u></p>

董事會函件

序號	修訂前條款	修訂後條款
2	<p>第一百二十二條 除本章程另有規定外，股東大會通知應當向股東(不論在股東大會上是否有表決權)以專人送出或者以郵資已付的郵件送出，收件人地址以股東名冊登記的地址為準。對內資股股東，股東大會通知也可以用公告方式進行。</p> <p>前款所稱公告，應當於會議召開前20個工作日至25個工作日的期間內，在國務院證券監督管理機構指定的一家或者多家報刊上刊登，一經公告，視為所有內資股股東已收到有關股東會議的通知。</p> <p>向境外上市外資股股東發出的股東大會通知，可通過香港聯交所的指定網站及公司網站發佈，一經公告，視為所有境外上市股股東已收到有關股東會議的通知。</p> <p>如公司股票上市地監管規則有特別規定的，從其規定。</p>	<p>第一百二十二條 除本章程另有規定外，股東大會通知應當向股東(不論在股東大會上是否有表決權)以專人送出或者以郵資已付的郵件送出，收件人地址以股東名冊登記的地址為準。對內資股股東，股東大會通知也可以用公告方式進行。</p> <p>前款所稱公告，應當在<u>符合法律、法規和公司上市地上市規則及本章程規定的情形下</u>，在國務院證券監督管理機構指定的一家或者多家報刊上刊登，一經公告，視為所有內資股股東已收到有關股東會議的通知。</p> <p>向境外上市外資股股東發出的股東大會通知，可通過香港聯交所的指定網站及公司網站發佈，一經公告，視為所有境外上市股股東已收到有關股東會議的通知。</p>

除對組織章程細則的上述修訂外，組織章程細則其他條款保持不變。

本公司將於臨時股東大會上提呈一項特別決議以批准(其中包括)上述建議修訂組織章程細則的提案。經修訂組織章程細則於臨時股東大會通過相關決議案之日生效。於臨時股東大會通過相關決議案之前，現行組織章程細則繼續有效。

III. 普通決議案 — 建議變更所得款項用途

本公司H股於2021年2月8日在聯交所主板成功上市(「上市」)，並就上市相關的全球發售獲得所得款項淨額1,898.7百萬港元。誠如招股章程及2021年中期報告所披露，本集團計劃將所得款項淨額用於(i)核心產品；(ii) PGT-M試劑盒的臨床試驗、註冊申報及商業化；(iii) PGT-SR試劑盒、CNV試劑盒及WES試劑盒的開發、臨床試驗及註冊申報；(iv) 提高本公司的研發能力及提升我們的技術；及(v)營運資金及一般企業用途。

誠如招股章程所披露，本集團原先計劃將所得款項淨額約10%用於提高本公司研發能力及提升本公司技術，包括(i)在基因檢測上游及下游業務中引進及獲取新技術，以擴大我們的產品組合；(ii)招聘基因檢測人才，尤其是具有高度行業影響力及廣泛國際研發及產品開發經驗的資深研發人員；(iii)為我們就聯合研究項目與學術及研究機構的合作提供資金。經考慮上述「進行收購事項的理由及裨益」段落所述的理由，為把握收購事項(可補充本集團輔助生殖覆蓋範圍)的收購機會，本集團擬擴大有關所得款項淨額部分的使用範圍，以提高本公司研發能力及提升本公司的技術，包括(i)在基因檢測上游及下游業務中引進及獲取新技術，**及透過投資、收購、授權或其他合作安排擴大我們的產品組合**；(ii)招聘基因檢測人才，尤其是具有高度行業影響力及廣泛國際研發及產品開發經驗的資深研發人員；(iii)為我們就聯合研究項目與學術及研究機構的合作提供資金。於2021年11月3日，董事會已批准收購事項及變更上述所得款項淨額用途。有關變更全球發售所得款項淨額用途須待股東在臨時股東大會上批准後，方可作實。

董事會函件

下表載列所得款項淨額擬定用途、截至本通函日期所得款項淨額已動用金額、截至本通函日期所得款項淨額未動用金額及未動用所得款項淨額結餘詳情：

所得款項淨額原定用途	變更所得款項淨額用途	截至 本通函日期 所得款項淨額 已動用金額 <i>百萬港元</i>	截至 本通函日期 所得款項淨額 未動用金額 <i>百萬港元</i>	於 收購事項後 未動用所得款項 淨額結餘 <i>百萬港元</i>
1. 核心產品	與原定計劃相同	16.21	553.41	553.41
2. PGT-M試劑盒的臨床試驗、註冊申報及商業化	與原定計劃相同	4.54	375.20	375.20
3. PGT-SR試劑盒、CNV試劑盒及WES試劑盒的開發、臨床試驗及註冊申報	與原定計劃相同	22.51	547.10	547.10
4. 提高本公司研發能力及提升本公司技術	與原定計劃相同	11.19	178.68	93.68
(1) 在基因檢測上游及下游業務中引進及獲取新技術，以擴大我們的產品組合	在基因檢測上游及下游業務中引進及獲取新技術， <i>及透過投資、收購、授權或其他合作安排擴大我們的產品組合</i>			

董事會函件

所得款項淨額原定用途	變更所得款項淨額用途	截至 本通函日期 所得款項淨額 已動用金額 百萬港元	截至 本通函日期 所得款項淨額 未動用金額 百萬港元	於 收購事項後 未動用所得款項 淨額結餘 百萬港元
	(2) 招聘基因檢測人才，尤其是具有高度行業影響力及廣泛國際研發及產品開發經驗的資深研發人員	與原定計劃相同		
	(3) 為我們就聯合研究項目與學術及研究機構的合作提供資金	與原定計劃相同		
5.	營運資金及一般企業用途	與原定計劃相同	124.66	65.20
				65.20

董事會認為，儘管上述變更未動用所得款項淨額用途，本集團的發展方向仍與招股章程的披露資料一致。董事會並不知悉本集團的業務性質出現重大變動。董事會認為，上述變更所得款項淨額用途屬公平合理，原因為此舉將有助本集團更有效調配其財務資源，以增強本集團的研發能力及渠道，不會對本集團的現有業務及經營產生任何重大不利影響，故符合本集團及股東的整體最佳利益。

董事會將不斷評估本集團的業務目標，並可能根據不斷變化的市況更改或修改計劃，以確保本集團的業務增長。此外，董事會在考慮使用所得款項淨額時會繼續持審慎態度，並不時密切監察市況變動。

本公司將於臨時股東大會上提呈一項普通決議以批准(其中包括)上述建議變更全球發售所得款項用途的提案。

IV. 臨時股東大會

本公司謹訂於2021年12月18日(星期六)上午九時正假座中國江蘇省蘇州市蘇州工業園區星湖街218號生物納米園A3樓101室舉行臨時股東大會。召開臨時股東大會的通告載列於本通函第11至12頁，並刊載於聯交所網站(<http://www.hkexnews.hk>)及本公司網站(<http://www.basecare.cn>)。

V. 暫停辦理H股過戶登記手續

本公司將由2021年11月18日(星期四)至2021年12月18日(星期六)(包括首尾兩日)暫停辦理H股股份過戶登記，期間將不會辦理任何H股股份過戶登記手續，以釐定有權出席將於2021年12月18日(星期六)舉行之應屆臨時股東大會並於會上投票的本公司H股持有人。

為符合資格出席臨時股東大會並於會上投票，所有已填妥過戶文件連同相關股票須於2021年11月17日(星期三)下午四時三十分前送達本公司的H股證券登記處香港中央證券登記有限公司(地址為香港灣仔皇后大道東183號合和中心17樓1712-1716號舖)進行登記。

VI. 代表委任安排

隨函附奉臨時股東大會的代表委任表格，並刊載於聯交所網站及本公司網站。

閣下如欲委任代表出席臨時股東大會，須將隨附的代表委任表格按其上印列之指示填妥及交回。H股持有人須將代表委任表格交回至本公司的H股證券登記處香港中央證券登記有限公司(地址為香港灣仔皇后大道東183號合和中心17M樓)，而內資股或非上市外資股持有人須將代表委任表格以專人送達或郵寄方式交回本公司的總部及中國註冊辦事處，惟不遲於臨時股東大會(即不遲於2021年12月17日(星期五)上午九時正)或其任何續會指定舉行時間24小時前交回。填妥及交回代表委任表格後，閣下仍可依願親身出席臨時股東大會或任何其他續會，並於會上投票。

VII. 以投票方式表決

除臨時股東大會主席以誠實信用的原則作出決定，容許純粹有關程序或行政事宜的決議案以舉手方式表決外，股東於臨時股東大會所作的任何表決必須以投票方式進行。本公司將按照上市規則第13.39(5)條規定的方式刊發投票表決結果的公告。因此，臨時股東大會主席將行使彼於組織章程細則項下的權力要求於臨時股東大會上以投票表決方式就提呈的所有決議案表決。

就董事所深知、盡悉及確信，概無股東須於臨時股東大會上放棄投票。

VIII. 責任聲明

本通函乃遵照上市規則的規定提供有關本公司的資料，董事願就本通函的資料共同及個別地承擔全部責任。董事於作出一切合理查詢後確認，就彼等所深知及確信，本通函所載資料在各重要方面均屬準確及完備，並無誤導或欺詐成分，當中並無遺漏任何其他事實，導致本通函任何陳述或本通函有所誤導。

IX. 推薦建議

董事會(包括獨立非執行董事)認為，於(其中包括)臨時股東大會上提呈的決議案符合本公司及股東的整體利益。因此，董事會建議股東投票贊成(其中包括)將於臨時股東大會上提呈的決議案。

此 致

列位股東 台照

承董事會命
蘇州貝康醫療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長兼總經理
梁波博士

2021年11月16日

臨時股東大會通告



Suzhou Basecare Medical Corporation Limited
蘇州貝康醫療股份有限公司
(於中華人民共和國註冊成立的股份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2170)

2021年第二次臨時股東大會通告

茲通告蘇州貝康醫療股份有限公司(「本公司」)謹訂於2021年12月18日(星期六)上午九時正假座中國江蘇省蘇州市蘇州工業園區星湖街218號生物納米園A3樓101室舉行2021年第二次臨時股東大會(「臨時股東大會」)，以由股東考慮並酌情通過下列決議案。

特別決議案

1. 考慮及批准建議修訂組織章程細則。

普通決議案

2. 考慮及批准建議變更全球發售所得款項用途。

上述決議案詳情載於本公司日期為2021年11月16日有關臨時股東大會的通函內。除另有所指外，本通告所用詞彙與通函所界定者具有相同涵義。

承董事會命
蘇州貝康醫療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長兼總經理
梁波博士

香港，2021年11月16日

附註：

1. 根據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證券上市規則，臨時股東大會的所有決議案將以投票方式進行表決(惟主席作出決定容許有關程序或行政事宜之決議案以舉手方式表決除外)。投票結果將於臨時股東大會後於本公司網站www.basecare.cn及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網站www.hkexnews.hk刊發。

臨時股東大會通告

2. 凡有權出席上述通告召開的臨時股東大會並於會上投票的股東均有權委派一名或數名代表代其出席會議，並代其投票。該代表毋須為本公司股東。
3. 委任代表之文據及簽署人之授權書或其他授權文件(如有)或經公證人簽署證明之授權書或授權文件的副本，須填妥及交回本公司總部及中國註冊辦事處(就內資股或非上市外資股持有人而言)或本公司H股證券登記處香港中央證券登記有限公司(地址為香港灣仔皇后大道東183號合和中心17M樓)(就H股持有人而言)，且須不遲於臨時股東大會(即2021年12月17日(星期五)上午九時正前)或其任何續會召開時間24小時前，方為有效。填妥及交回代表委任表格後，股東仍可依願親身出席臨時股東大會或其任何續會，並於會上投票。
4. 為確定有權出席臨時股東大會的H股持有人名單，本公司將由2021年11月18日(星期四)至2021年12月18日(星期六)(包括首尾兩日)暫停辦理H股股份過戶登記，期間將不會辦理任何股份過戶登記手續。為符合資格出席臨時股東大會並於會上投票，未登記股份持有人須於2021年11月17日(星期三)下午四時三十分前將所有填妥之過戶文件連同相關股票送達本公司的H股證券登記處香港中央證券登記有限公司(地址為香港灣仔皇后大道東183號合和中心17樓1712-1716號舖)進行登記。
5. 倘屬聯名股東，則投票時，本公司將接納在股東名冊內排名首位的聯名股東的投票(不論親身或委任代表)，而其他聯名股東再無投票權。就此而言，排名先後乃按本公司股東名冊內有關聯名持股的排名次序而定。
6. 親身或委任代表出席大會的股東之交通及住宿費用須自理。
7. 股東或其代表於出席臨時股東大會時須提供身份證明。
8. 本通告內有關日期及時間的提述均指香港日期及時間。

截至本通告日期，董事會由執行董事梁波博士、孔令印先生及芮茂社先生；非執行董事徐文博先生、張劭鉞先生及王偉鵬先生；獨立非執行董事康熙雄博士、黃濤生博士及鄒國強先生組成。